



導師註冊表

此格由總部填寫

 收表日期：_____

會員編號：_____

(請用正楷填寫每一項)

分隊資料

 所屬分隊： 第 _____ 分隊 立願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 所屬組別： 顧問 隊牧 隊長 副隊長 准委任導師 輔助導師
 所屬委員會： 執行委員會 訓練及獎章委員會 拓展委員會 程序委員會
 籌款委員會
 加入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個人資料

 姓名： (中) _____ (英) _____
 稱謂： 女士 先生 牧師 會吏 傳道 宣教師 宣教幹事 博士
 校長 其他： _____
 出生年份： _____ 年 性別： 女 / 男 身份証號碼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 住址： (中) _____
 (英) _____

 電話： (住宅) _____ (手提電話) _____
 電郵地址： _____

*如同上，則不用填寫以下資料

 通訊地址： (中) _____
 (英) _____

宗教信仰

 基督教 所屬教會： _____
 接受水禮教會： _____ 接受水禮日期： _____
 其他： _____

備註：

- (一) 隊牧、隊長、副隊長必須為已接受水禮之基督徒，年齡二十歲或以上，均享有權利及義務參與每年之周年大會選舉。
- (二) 凡被委任之導師在其被委任之前，必須已完成基督女少年軍主辦之導師訓練課程。
- (三) 凡被委任之導師必須經由所屬分隊之機構負責人推薦。
- (四) 凡分隊之導師(隊牧、隊長等)均有責任肩負基督女少年軍組織(包括香港基督女少年軍之友有限公司)所推行之一切活動及協助各方面之發展工作。
- (五) 以上個人資料只供香港基督女少年軍內部使用，資料絕對保密。
- (六) 本機構持有一切會員之肖像使用權。
- (七) 閣下提供我們(香港基督女少年軍)及其授權代理的個人資料，是用於聯絡通訊、活動及有關的統計用途上；當有關資料已不再符合以上用途，我們將不再保留所持閣下的個人資料，予以鎖毀。
- (八)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閣下有權要求查閱及改正我們所持閣下的個人資料。

聲明：本人謹此表明在本註冊登記表中填報之資料均屬正確，並沒有干犯任何與性有關的刑事罪行，而被定罪或作起訴，均屬正確無訛。

 本人不欲收到貴機構之通訊刊物。

簽 署： _____

填表日期： _____